

越西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立柱盆及感应龙头采购项目采购公告

四川万尼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开采购立柱盆及感应龙头
730 套，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采购人：四川万尼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越西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建设项
目立柱盆及感应龙头采购项目

（三）采购控制价规则

1.最高采购限价：525 元/套。

2.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采购限价，高于最高采购限价报价视为
无效报价。

3.采购总量：立柱盆及感应龙头 730 套，本数量为暂估数量，
具体数量以到场验收数量为准。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采
购人无须另向供应商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四）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

二、采购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	款式照片	质量标准 技术要求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套)	金额(元)	备注
1	立柱盆及配套感应龙头 (电池版)	500~560mm(宽度) 400~450mm(进深) 800~850mm(高度)		国标	套	730	525	383250.00	包含下水、感应龙头(区分冷热水)、高压管、三角阀(区分冷热水)
合计(元)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伍拾元整					383250.00	

说明：1、以上单价需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费、配件费、运输费、封样费、税费（13%增值税专用发票）、装车费、到货验收前的一切风险及全部费用等。

（二）供货、配送及批次要求

1.供货要求：立柱盆要求全瓷坯体，白色（款式如图）高温釉面；釉面光滑平整、无针孔、裂纹、缺釉、橘皮、斑点，易擦洗消毒，耐酸碱清洁剂腐蚀；台盆尺寸宽度控制在 500-560mm、进深尺寸控制在 400-450mm、高度尺寸控制在 800-850mm；感应龙头采取电池版，阀芯要求纯铜材质，进水需区分冷热进水口（可增加调节阀满足需求）；相关配件辅材需配备齐全包含不限于冷热进水高压管、三角阀、电池等。

本次共计采购 730 套，采取分批次配送模式；优先按整车发运，后期补货会出现不满车情形，供货单位需统筹规划整车及零补运输，合理安排配送。

2.供货周期：以采购方书面发货通知为准，按现场施工进度分批供货

3.送货地点：越西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建设项目施工现场

4.到货时限：供货方收到采购方书面供货通知单后，应第一时间复核生产及运输条件，24 小时内向采购方书面反馈该批次货物明确到货时间，经采购方确认后按反馈时间完成供货，须匹配施工现场进度要求。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延期到货。

三、质量要求

（一）符合国家现行（GB/T 6952-2015《卫生陶瓷》）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随货附产品合格证、第三方等检测报告。

（二）采购标的均为生产厂家原装全新合格产品，供应商不得以次充好；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厂家服务承诺及采购人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三）供应商所提供的采购标的是经检验合格的全新正品。供应商所提供的采购标的数量、型号和外观尺寸等与采购要求及产品清单不符或存在破损、短少或损坏等情况，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更换合格产品。如产生更换或补货等情形并导致交货期延误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条款要求供应商进行赔偿。

四、中选规则

（一）发布信息公告

公告期：2026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00 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二）选择供应商方式

1.公告期满，如本项目征集到 2 家及 2 家以上意向供应商，则通过网络竞价的方式，价低者中。

2.公告期满，如本项目未征集到 2 家符合条件的意向供应商，则自动终结公告。

（三）采购方式：采用网络竞价（反向报价）的方式，价低者中。竞价规则如下：

1.竞价起始价：525 元/m²（最高采购限价，高于此价格报价作废）；

2.单轮最低减价：无要求；

3.限时报价期：10 分钟；

4.延时报价期：120 秒/每轮。

（四）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五）对供应商的相关要求

1.供应商应亲自参与竞价且务必注意网络竞价系统登录账号和密码的保密。凡使用其账号所进行的一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报名、报价等），均视为供应商亲自办理，报价与交易结果等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应在正式竞价会开始前，需登录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http://lsz.swueecg.com/#/index>）自行熟悉网络竞价的相关操作。凡在正式竞价会过程中因各种原因误操作，导致报价错误、报价不能发送及系统无响应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互联网环境可能存在时延等不可抗因素，供应商应尽量在

自由竞价期内充分出价，在延时竞价期内及时出价。凡因互联网环境存在的时延等不可抗因素导致的一切不良竞价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报名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报名提交营业执照（正副本均可）加盖鲜章扫描件。**(营业执照需含有装修材料销售营业范围)**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三）提供承诺书并加盖鲜章（格式详见附件）。

（四）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五）本项目需缴纳保证金 2000 元。（本公告涉及保证金事项供应商可自行忽略）

注：在项目公告结束前供应商可多次更新上传资料，公告结束后上传的资料将无法更新更改，采购人将在公告结束后统一审核供应商上传的资料，资料审核不通过或者保证金未足额缴纳的供应商无法进入后续竞价环节。

六、意向供应商报名时需注意的其他事项

（一）意向供应商应在公告期内办理报名手续。

（二）报名方式：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凉山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http://lsz.swueecg.com/#/index>）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搜索本项目名称进入公告页面报名，并按要求上传报名资料（报名资料均需加盖鲜章）。

七、合同签订、交货验收及价款结算

（一）签订合同

供应商应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物资供应与采购合同》，合同内容条款以采购人提供为准。若供应商未在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物资供应与采购合同》，则视为自动放弃中选资格，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重新挂牌公开征集供应商。

（二）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5 日内按采购人要求一次或多次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供应商应按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三）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进行

验收标准：

按照采购公告的相关要求以及供应商的相应文件及承诺、《物资供应与采购合同》、厂家出具的附件、合格证、清单等资料作为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和供应商如对质量要求和规格型号等的约定标准存在相互抵触或异议，由采购人在采购相应的文件中按照采购公告的相关要求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四）价款结算及支付方式

1、结算方式：采用按月结算方式，结算周期为上月 16 日至次月 15 日。每月 15 日至 18 日集中办理结算手续，乙方须主动

对接办理。若逾期未按时办理，视为乙方自愿放弃当期结算，顺延至下一结算周期统一办理。

2、付款方式：无预付款；货物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本批货款的 97%，留 3%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支付(质保期 2 年)。付款前乙方需按要求开具该批货款总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不能按时提供发票，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八、售后服务事宜

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内容为准）。

九、交易保证金处置办法

（一）交款方式

通过供应商账户转账，交款账户名称和供应商名称必须一致，以到账时间为准。

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竞价保证金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超过此时限到达指定账户导致响应无效的，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特别注意：

1.潜在供应商在交纳竞价保证金时，请务必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造成无效的，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招采平台所提供的账户为虚拟账户，且每次缴纳费用的账号基本不同，请各供应商在缴纳费用时，仔细核对收款账户、账号，避免因账号错误而造成保证金未按要求缴纳。

（二）保证金的退还

中标（成交）候选人公示或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结束（若有质疑或投诉的，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成），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7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成交）候选人以外的其他供应商的保证金；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人的保证金。（注：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采购人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期限内。）

（三）供应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当出现下列情形时，供应商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还有权向意向供应商主张相应的赔偿责任：

- （1）供应商故意提供虚假、失实材料；
- （2）供应商通过获取采购人的商业秘密，侵害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 （3）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影响公平竞争；
- （4）供应商对采购人、交易机构及任何相关人员采取施加影响、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影响竞价程序公正性的；
- （5）供应商违反在申请采购、公开竞价过程中做出的承诺

的；

（6）供应商提交《意向供应申请书》后，经确认采购资格后，单方撤回采购申请的；

（7）供应商拒绝参加后续竞买程序的；

（8）供应商确定为中选供应商后，拒绝签署网络报价成交价格确认单的；

（9）供应商无故不推进交易或无故放弃采购的；

（10）供应商在确定为中选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非因采购人原因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1）供应商违反法律法规及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企业国有产权交易规则，影响竞价公正性的行为；

（12）产权交易涉及主体资格审查、反垄断审查等情形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无法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

（13）所有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

十、其他

采购人联系人：孙先生

采购联系电话：18280630622

采 购 人：四川万尼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9 日